

公司代码:603377

公司简称:ST 东时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6 年半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变更前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东时	603377	东时股份	60337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杜世强	职务	董事长		
电话	010-83223377		010-8322337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金泉路 59 号		北京市朝阳区金泉路 59 号		
电子邮箱	duoshiqiang@foxmail.com		duoshiqiang@foxmai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69,661,163.68	3,242,577,465.86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171,139.28	76,586,963.12	-269.69
营业收入(元)	6,500,000.00	6,5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171,139.28	76,586,963.12	-26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171,139.28	76,586,963.12	-26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171,139.28	76,586,963.12	-26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171,139.28	76,586,963.12	-26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171,139.28	76,586,963.12	-26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171,139.28	76,586,963.12	-269.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02,171,139.28	76,586,963.12	-26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17	76.59	-26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6.18	44,460,000	0	0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08	29,360,000	0	0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08	29,360,000	0	0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08	29,360,000	0	0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08	29,360,000	0	0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08	29,360,000	0	0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08	29,360,000	0	0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08	29,360,000	0	0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08	29,360,000	0	0
北京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08	29,360,000	0	0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 东时 公告编号:临 2026-119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证监会公告〔2025〕1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时尚”)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2988 号《关于核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面值总额 42,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 6 年。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42,000.00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以及其他发行费用 885.18 万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1,914.82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全部到账,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156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 10,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已届满,公司尚未将该笔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600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6 年 1-6 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为 0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为 93.95 元,缴纳银行手续费为 63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600 万元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1,328.60 万元。因执行资产被司法查封和 108.8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2.10 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600.00 万元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9.6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2020 年 4 月,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除本条“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所述事项外,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东方时尚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4),因公司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担任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此前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工作由招商证券承接。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修改一)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

鉴于公司于 2024 年将部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辆采购项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因此公司、公司子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共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修改一)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	银行账户	项目名称	币种	余额
交通银行北京兴华支行	1106122801300640003	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辆采购项目	人民币	39.6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2117010010009767	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辆采购项目	人民币	13.5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60002013000000000	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辆采购项目	人民币	26.6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1106122801300640003	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辆采购项目	人民币	0.00
合计				79.80

注 1: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初始存放金额为 420,720,000.00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19,148,200.00 元的差异为 1,571,800.00 元,差异系其他发行费用于募集资金到账后支付所致。

注 2:2024 年 11 月,因中信银行北京分行与公司关于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交通银行北京通州支行)资金被冻结,涉及募集资金被冻结金额为 1,087,438.00 元。

注 3:交通银行北京兴华支行支行(1106122801300640003)为 2024 年新开立银行账户。

注 4:2026 年 2 月 10 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学校有限公司与湖北昌沃电力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兴华支行)被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法院冻结 163.5 元。

注 5:为解除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成为久悬户,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学校有限公司从基本银行账户向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交通银行北京兴华支行)转入 5 元。

注 6:2026 年 8 月,公司兴业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分别是北京康乐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强刷执行所致,以及石家庄正邦医药服务有限公司(普通合伙)因支付合同纠纷强刷执行所致。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见附报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 10,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600.00 万元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到期,由于公司目前涉诉案件较多,且叠加资金流动性面临一定压力,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60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无法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账户。目前公司仍在积极协调处理中。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54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陈永	职务	董事长
电话	0755-53888888		0755-53888888
电子邮箱	csy@nfhz.com.cn		csy@nfhz.com.cn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91,438,743.81	927,719,889.03	2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263,684.84	7,766,534.79	30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263,684.84	7,766,534.79	30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478,973.13	-32,621,724.54	60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000	60,000	33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000	60,000	3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000	60,000	333.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60,000	60,000	333.33%
总资产(元)	4,361,438,833.53	4,361,714,413.88	-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57,488,888.89	2,157,488,888.89	0.00%

3.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西黑芝麻集团有限公司	20.00%	150,000,000	0	0
广西黑芝麻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0.01%	65,000,000	0	0
李国荣	0.01%	24,000,000	0	0
李国荣	0.01%	10,000,000	0	0
李国荣	0.01%	10,000,000	0	0
李国荣	0.01%	10,000,000	0	0
李国荣	0.01%	10,000,000	0	0
李国荣	0.01%	10,000,000	0	0
李国荣	0.01%	10,000,000	0	0
李国荣	0.01%	10,000,000	0	0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6-47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 公司简介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天石	林晓雄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17 号 1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17 号 1 号
电话	024-25190865	024-25190865
电子邮箱	zhangtian@lmcc.com.cn	linxiaoxiong@lmcc.com.cn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62,697,553.68	1,869,271,772.22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62,164.21	40,341,563.01	-14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462,164.21	40,341,563.01	-14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9,255,266.23	-307,525,266.23	-4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62,164.21	40,341,563.01	-14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62,164.21	40,341,563.01	-148.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0,462,164.21	40,341,563.01	-148.21%
总资产(元)	3,269,661,163.68	3,242,577,465.86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58,011,796.67	4,158,011,796.67	0.00%

3.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3.44%	985,763,000.00	0	0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6.66%	177,766,280.00	0	0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6.66%	177,766,280.00	0	0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6.66%	177,766,280.00	0	0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6.66%	177,766,280.00	0	0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6.66%	177,766,280.00	0	0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6.66%	177,766,280.00	0	0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6.66%	177,766,280.00	0	0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6.66%	177,766,280.00	0	0
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6.66%	177,766,280.00	0	0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其他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东时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可转换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

况,决定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中的“云南东方时尚新能源汽车项目”和“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汽车项目”。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见附表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续投新的募投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无法按期归还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600.00 万元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到期,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笔补充流动资金无法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具体详见本

报告的第二、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二)募集资金采购智能驾培系统未完整交付

2020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关联方北京桐耀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耀汽车”)采购 1,000 台新能源汽车,其中 785 台需要每台安装一套价值 5.4 万元的 AI 智能驾培系统。AI 智能驾培系统已于 2025 年 8 月,尚有 435 套 AI 智能驾培系统未交付。

2026 年 8 月 14 日,公司与重整投资人签署了《债权转让协议》,重整投资人购买公司桐耀汽车因占用非经营性资金所形成的 49,857,769.92 元债权。根据《债权转让协议》约定,购买债权款项一经支付,不因任何原因和形式退返。2025 年 8 月 14 日、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向重整投资人支付上述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涉及的募集资金 2,349 万元未退还募集资金专户。

因中信银行北京分行与东方时尚、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人)及徐健(保证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所引发的执行和解协议未能如期履行,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1 月就该案对公司采取限制执行措施,公司银行账户内资金被冻结 1,566,378.22 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 1,087,438.00 元,本次被冻结资金用于清偿中信银行北京分行的金融借款。

2026 年 2 月 10 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学校有限公司与湖北昌沃电力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兴华支行)被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法院冻结 163.5 元。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司法冻结的情形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及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将被司法冻结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

1. 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辆采购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被冻结;

2. 湖北东方时尚新能源车辆采购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被冻结;

3. 东方时尚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被冻结。

目前,公司正处于预重整期间,公司拟在预重整及后续重整程序(如有)推进过程中,积极与重整投资人、(临时)管理人、可转换受托管理人、保荐机构以及监管部门等相关方保持密切沟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审慎分析并制定专项解决方案,逐一解决募集资金专户问题。